

財團法人雄和教育基金會
114-1年度高中職獎學金申請表
彰化市介壽北路 48 號 6 樓

推薦年月日

學 生		學校名稱	
姓 名		地 址	
年級班別		校 長	
學 號		教 務 長	
身份統號		經 辦 人	
籍 貫		電 話	
住 所		電 話	
電 話		手 機	
說明：			
()1	本校經審查合格者三名受獎學生，該名學生並未受領其他獎學金，或有必要者。		
()2	本獎學金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整，每校限三名。		
()3	受獎學生上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七十五分以上，如附成績表。		
()4	受獎學生本次得獎主要值得獎勵之事績，如附文說明。		
()5	受獎學生家庭清寒證明，如村、里、鄰長、導師證明附件。		

學生簽名

學生蓋章

推薦學校

印

校 長

印